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湖南永清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清集团”）关于所持永清环保部分股份办理质押的有关资料，获悉永清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股)	质押开始日期 (逐笔列示)	质押 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用途
湖南永清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57,000,000	2017-10-12	2018-10-11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05%	自身资金需求
合 计	-	57,000,000	-	-	-	14.05%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永清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405,693,71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56%；永清集团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 241,342,300 股，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 59.49%，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7.21%。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14 日